

开封市统计局

关于积极发挥统计监督作用的情况说明

统计监督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政府统计工作的一项基本职能。2022年，市统计局积极发挥统计监督职能，坚持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是坚持将学习贯彻中央关于统计工作重要文件精神情况和防惩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纳入全市法治政府建设体系，纳入年度依法行政考核具体指标内容。

二是在干部任职考察和考核时，坚持对有关人选是否在统计数据上造假等问题进行深入了解，对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实行“一票否决制”。2022年，市统计局共对125余人是否支持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独立开展工作，是否存在相互攀比和在统计数据上造假的情况向市委组织部进行意见反馈。

三是2022年市委党校将《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纳入到培训学习内容。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刘芳以《强化统计监督 推进依法统计》为题分别为市委党校2022年春季主体班和秋季班学员作专题报告。



2023年7月4日